

歷史與空間

文：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許競思

華雲進香

——民間信仰、朝山習俗與明清徽州的日常生活

明清以來，徽州民間普遍存在着朝山習俗，各地民眾會根據距離的遠近、個人經濟能力之高低，選擇不同的地點朝山進香。其中，最為重要的進香旅程是前往九華山和齊雲山，俗稱「朝九華」和「上齊雲」。早前在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舉行的中國文化教學與研究2013：回顧與前瞻研討會上，復旦大學中國歷史地理研究所王振忠教授便簡介了此種朝山習俗以及與之相關的民間信仰和日常生活。

上齊雲，朝九華

王振忠教授表示，在明清社會文化史研究中，民眾的信仰生活及相關習俗向來是頗為重要的課題；但囿於史料的限制，歷史學家以往很難從普通民眾的角度細緻地作這方面的觀察。所幸的是，在最近數十年間，一批又一批來自民間的文獻（如徽州文書）被發現。許多從田野調查獲得的新見文書被納入到社會文化史的脈絡中加以考察，使我們漸漸得以從史料的角度較近距離地窺見民眾日常生活的不同側面。

明代中葉以來，徽州人將九華、齊雲作為重要的朝山對象。九華山位於安徽省青陽縣西南二十公里，與山西五台山、浙江普陀山和四川峨眉山並稱為中國的「四大佛教名山」，相傳為地藏菩薩應化的道場，一向為江南民眾朝山進香的聖地。而齊雲山也叫「白嶽」，位於現在安徽省休寧縣境內。根據文獻記載，自明宣德年間開始，齊雲山道士就頻繁往來湖北武當山；齊雲山上的宮觀建築、道場規制亦多仿效武當山，因此，齊雲山又有「江南小武當」之稱。明代中後期，隨着徽州商人勢力日大，齊雲山在中國山嶽體系中的地位亦陡然提升。此外，嘉靖皇帝曾派員到齊雲山祈禱，也大大提高了齊雲山的地位。當時，齊雲山的玄天上帝信仰，在新安江—

錢塘江流域的地位頗為崇高。

從現存的民間文獻來看，明清以來，徽州一府六縣的歙縣、休寧、績溪、黟縣、祁門和婺源，基本上都有「上齊雲」、「朝九華」的習俗。關於「上齊雲」，明代徽州商編路程《天下路程圖引》和《天下水陸路程》中，記錄了從長江三角洲到皖南齊雲山的兩條交通路線。一條是「杭州府由余杭縣至齊雲岩路」（或稱「杭州府至休寧縣齊雲山路」），這條道路相當於現在從杭州到徽州的杭徽公路。另一條則是由錢塘江——新安江水路自杭州上溯至徽州，也是前往齊雲山的另一路徑。至於「朝九華」，《天下路程圖引》中也有《徽州府由青陽縣至池州府陸路》，這條道路中的一段被稱作「九華山路」；顯然也與前往九華山朝山進香有關。

華雲進香

而所謂「華雲進香」，便是指晚清時期將「上齊雲」和「朝九華」融為一體的活動。根據歙縣南鄉周邦頭村民周良榮的講述，那是指先到九華山，次到天台山，再到齊雲山。值得注意的是，這裡的「天台山」實指九華山的天台峰，也稱天台正頂，而不是指浙江的天台山。當地每年八、九、十月有九華會，前往九華山、天台山和齊雲山進香。屆時，除了要請戲班演出目連戲，祠中還會大擺供品祭拜，僧道雲集，三天三夜道場之後，再由香頭帶領香客，擇日一路步行去九華山。從周邦頭到九華山是三百里，在九華山登上天台峰後，再行二百里到齊雲山，最後走一百三十里路回到周邦頭。這樣一個來回，需要一個月時間，當地村民稱為「燒一炷香」。

在九華山、天台山和齊雲山上，人們通過禳星、打醮等，為個人及彼此所在的社區祈福祛災。而山上各寺廟所出售者，多有「九華送子」、「張仙



「華雲進香」香旗。

送貴子」或「麒麟送子」之類的圖像，說明了「朝九華」和「上齊雲」與普通民眾的求子習俗關係最為密切。從民眾的信仰生活來看，通過數年一度的朝山進香，村民將自己置身於神明的佑護之下；而由於「上齊雲」、「朝九華」以及「華雲進香」均以村落為主體，進香團成員彼此之間有十天左右較為長期共同的宗教體驗，這對於促進村落社區內部以及各村落族姓之間的交流和互動，亦具有十分重要的影響。

另一方面，徽州各地的香客，也會因為此習俗而與齊雲山及九華山上固定的道房結成老主顧。作為回報，齊雲山朝拜期間，山上會擠滿了香客，對於隨緣樂助的鄉社，山房也予以優先照顧。九華山的情況也頗為類似。在徽州的一些朝山帳冊上，經常出現「助緣蒲」的字樣，主要是登記信眾在山上的隨緣樂助，其中的「蒲」，估計是「簿」字的略寫。這種捐助並不一定需要當場支付，而有不少是在事後統一收繳匯兌。例如，1946年歙縣白洋源九華山香會的《收支總帳》中就抄錄了兩封信，內容是「九華會」香首吳守儀與九華山、天台山僧侶的通信，其中提到事後統一匯寄的做法，顯然說明九華山、天台山上的諸庵



求子習俗：九華菩薩送子靈符。

壇，與徽州各村落之間的關係相當穩定。除了提供食宿之外，各個道房、庵堂也會為村落的信眾提供朝山進香時的各種用品（如香旗、布裙、勝境圖以及其他土產）。

結語

王振忠教授指出，作為日常生活的史料，有關華雲進香的帳冊包含着極為豐富的內容。在具有悠久商業傳統和契約意識的徽州社會中，凡事必記、有聞必錄的眾多民間文獻，包含了具體而微的豐富細節，使學習可以透過此類史料較近距離地觀察觀察一地社會經濟、文化、民間信仰之間的相互聯繫，從而勾勒出更為全面的日常生活圖景。

（本文及圖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

五欄閒話

文：陶琦

「屌絲」的起源

早上出門登山，走在我前面的一個老頭把收音機的音量開得很大，播的是一段媒體對民營企業家劉永好的訪談。劉永好在談及當初創業的艱難時，為了迎合當今的流行語境，自嘲地說「當年我就是個老屌絲」。聽到這一句，我沒忍住，「啾咪」一聲笑了出來。

如果要追溯「屌絲」的起源，可以從《三國誌》裡找到源頭。東漢末，益州牧劉璋與劉備會面，劉備見劉璋的隨從張裕多鬚，就編了一個故事嘲笑他，說：「我早年住在涿縣，當地特別多姓毛的人，東南西北都是，縣令說，這不就是『諸毛繞涿居乎』？」這是一個很惡俗的玩笑。「涿」在當時的土語裡是暗指男子的性器，劉備是藉此嘲笑張裕的身份卑微，臉上的鬚鬚，就像陰毛簇擁着性器一樣。這與當今以「屌絲」作為階層劃分，借指那些缺乏社會資源，生活常不如意，工作須看別人臉色的底層人士，有着諸多的契合之處。也就是「屌絲」一詞的濫觴。

不過，張裕的回答更妙。他見劉備的臉龐白晢乾淨，光潔無鬚，也當場編了一個故事回敬他：「以前有一個人先做涿縣的縣令，後來又改任涿縣縣令，當他辭官準備回家，有人給他寫信，卻不知該怎樣稱呼他。若是稱涿縣縣令，就會漏掉他當今的職銜，若是稱涿縣令，又會漏掉他過去的職銜，沒奈何，此人只得在信裡稱他為『涿涿君』。」張裕的故事是一把軟刀子，意思是說，我確實是個「屌絲」，但好過你連「屌絲」都不如。因為「涿涿君」音諧「露涿君」，其意為，我雖然像是被陰毛簇擁的性器，但你連毛都沒有，無遮無掩，直接就把你給露了出來。這和當今的一些罵人的話，如出一轍。

說起來，「屌絲」這一流行詞如今已在網絡上火爆兩年之久，至今不衰，有人樂見，也有人反感。如名導演馮小剛曾在微博上痛批「屌絲」一詞，認為當今的年輕人喜以「屌絲」自嘲自詡，實乃自輕自賤，並由此引人發出倡議，要求大力淨化網絡語言，清除「屌絲」這一類不雅的網絡用語。當然了，這樣的批貶和倡議，只會令網絡更為歡樂。君不見，連曾經的胡潤榜首富劉永好都自嘲是「屌絲」，當今不符合「屌絲」身份的，恐怕也沒剩下幾個了。即使排除玩笑的成分，我也為這種謙而不虛的自嘲叫好。一個人能夠放低身段調侃自己，說明他對自身有着清醒的認識，沒有沉浸在自我欣賞的情境中，能夠包容和接受新的事物。相比起來，一個自嘲是「屌絲」的人，與一個把官話套話說得滴水不漏的人，哪一個更為真實可愛呢？

作為一種網絡文化，「屌絲」這樣的語詞雖然不值得推崇和叫好，但也沒有禁止的必要。畢竟「屌絲」只是網絡的個人用語，只是一種情緒上的宣洩，只要不是公共媒體藉此表述，也就不能過分責難。而真正的社會文明，就是懂得尊重不同的文化、不同的信仰及精神寄寓。如果因「屌絲」而表現出莫名其妙的道德優越感，一不小心，反而有可能成為「涿涿君」。

文藝天地

心靈驛站

文：陸蘇

種花種菜

種種花，種種菜，是爸媽最愛的事業。

如今，有一點地，有一點閒，就是個成功人士了。要這麼算，我們村裡個個都很成功，我爸我媽也可以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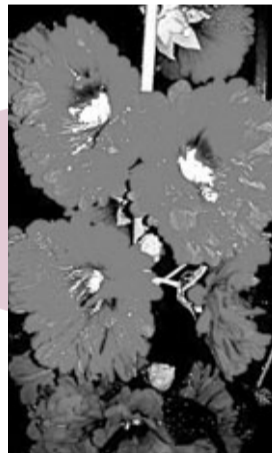
爸媽說看着自己的地裡長出綠綠的植物就滿心歡喜，最愛種很快看到花開的花草樹木，和很快可以入鍋上桌的青蔥翠碧的蔬菜。

我們家院子裡從沒有閒着的地，哪怕是手帕那麼點大的空間，媽媽也能安排上一棵檸檬花，嫩綠的枝幹如一架小號的花梯，深玫紅的花朵沿梯而上，坐滿每一級階梯，也坐滿每一陣忽然而至的涼風。偶有蝴蝶路過，雙雙對對的繞着花兒上下翻飛，那個歡樂啊，空氣裡也有了微笑的漣漪。

那天爸爸興沖沖地新砌了一長條花槽，打算種幾棵花期有二百八十多天

的月季，說這樣幾乎全年都會有花陪了。因為花秧選得等幾天才來，花槽就暫時等着。媽媽不知啥時就悄悄地撒下了一把莧菜籽，誰也沒告訴。可是菜籽憋不住呀，沒幾天，花槽裡就長出了米粒大的莧菜苗，又過了幾天，滿花槽都是熙熙攘攘的莧菜了，那樣的生長雖不出聲，卻分明嚷嚷得幾乎全村都知道了。那湯勺大小的葉片裡好似住着一汪綠綠的水，那個嫩呀，都捨不得拿手指去碰，怕碰了它會扭着小腰哎呦叫疼。這時候的媽媽呀早晚提着一木桶水一瓢一瓢地澆水的樣子，就好像不止是我兒兒妹妹的娘了，也是那些莧菜苗的娘了。

那佔了花槽的莧菜苗，剛長成豆蔻模樣，那月季花秧就來了，只好把地盤還回去了。拔莧菜時，本以為媽媽會不忍，誰知她卻沒有一點難過，樂



種種花，種種菜，賞心悅目。

作者提供圖片
呵呵地眼着花槽裡眨眼間改朝換代了，還說是種什麼都好，只要種着就好。在媽媽的眼裡，玫瑰和莧菜並沒有什麼區別，好看的和好吃的都一樣貴重。

都說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媽媽的種菜和爸爸的種花得的是賞心悅目，是浪漫知足，更是懂得安靜地欣賞天地大美和真愛的平常心。

種花種菜，種簡單的喜歡，種悲憫的情懷，種愛。

試筆

文：星池

尊重

近日，重看捷克作家博胡米爾·赫拉巴爾完稿於一九七六年的《過於喧囂的孤獨》。故事主人翁為一名在廢紙回收站工作了三十年的打包工人，他在骯亂不堪的地下室操作壓紙機，往往心碎記載了文化知識的書籍被毀掉。當我回看現今的互聯網時代，常常感到，交友網站與討論區猶如一部壓紙機，碾碎網友的留言，於是出來的文句紊亂難明，胡亂拼貼別字。資訊氾濫，隨時湧進手上的智能電話或平板電腦，人們於網上難以集中細味文章，並慣用方便而新潮的網絡語言，根本無暇注重文從字順，致積弊難消。

故事當中，揭露了一群底層人士被孤立到社會邊緣的生活苦況。作者體會深刻並寄予憐愛，全因他飽經戰

而較學，長期活在勞動階層，曾當數年的回收廢紙打包工人，腦中於是開始醞釀此部小說。累積閱歷，對生活有所體會及感受，任何職業的人士也能出書寫文。此際，愈來愈多名人或明星當上專欄作者，一些文化修養高，觸覺敏銳，能寫出可堪回味的文章，但難免另有濫竽充數之徒，縱有點生活體驗，卻文筆稚嫩，句子不通，標點亂放，寫文而不在文字上用功。曾在公開的網上平台，瞥見這邊「出書者」錯字連連，那邊「專欄作家」病句處處，他們活像碎碎文字的打包工人，向讀者展示文字水平下降是可漠視，視作理所當然。

《過於喧囂的孤獨》的主人翁，見到處理廢紙的新式設備，效率極佳兼井然有序，卻失掉了人性，感到以往



下筆前須深思，斟酌造句遣詞。

網上圖片
的時代結束了。他被調職到別處時，因覺無法適應變動而造成悲劇結局。現進入網絡時代，我城的中文水準令人憂慮，難以想像發展下去會如何。身為文字工作者該負責任，勿掉以輕心。

途經恆河沙數的文章，偶爾被他人亂丟的石頭絆倒，讓我時刻自省，下筆前須深思，斟酌造句遣詞，尊重寫作。

手寫板

文：蒲繼剛

麻木

我這裡說的「麻木」不是湖北人叫的摩托車改裝的車輛，「麻木」是一個人的外號。他是我前幾年在工廠的一個車間當頭時，手下的一個員工。

「麻木」的外號是這樣來的，一是他特別能喝酒，以前一頓能喝八兩到一斤白酒，而且中午喝了晚上照樣能喝，晚上的酒量還能達到半斤到八兩；二是他開一輛三輪摩托，開車技術特別好，經常開着摩托車去幫助別人，後來別人就叫他「麻木」，他也樂意答應。「麻木」特別愛笑。一笑眼睛彎彎的，笑聲爽朗而又感染人，似乎從來沒有發愁的事情。其實，生活在底層的老百姓，每天都要為柴米油鹽奔波，哪有那麼多高興的事情，但「麻木」似乎從來不為生活發愁。

「麻木」初中畢業，當過兵，二十歲不到就復員到工廠。在車間他是管道工，但鉗工、電工、電氣焊、機床修理的活他都能幹，而且還幹得特別好。此外，「麻木」還炒得一手好菜，喜歡嘮朋友，更喜歡炒菜來讓大家喝酒吃肉。其實在我周圍的工人中間有一些人非常聰明、能幹，只是他們對應試教育特別不適應，上不了大學，限制了聰明才智的發揮。「麻木」也是如此。

「麻木」酒喝到一定的程度，便站起來，眼睛笑得彎彎的，這時，他便模仿工廠的各種各樣有特點的「大人物」和他們老婆的形象，把他們自私、醜陋、自以為是的嘴臉描述得惟妙惟肖，直讓人笑得喊肚子疼。大家都說「麻木」是中央戲劇學院畢業的高才生，把別人都演絕了，不上電視表演真是屈才了。

現在工廠工人的工資拿得少，只能說是剛夠餬口。「麻木」的技術好，在幹完車間的活後，可以經常利用休息時間到外面去幹活。此外，「麻木」還自己做了一個土鍋爐，建了一個洗澡堂，他負責技術和指導，讓父母管理，生意還很不錯。底層的百姓就是這樣，沒有多少種技能，不多幹幾種活，是無法養家的。

在前幾年工廠的一次不公正的競聘中（由少數人選舉少數人。比如：競聘一個車間主任，完全由廠級領導來打分，車間工人連參加打分的資格都沒有，他們卻把這叫做「民主競聘」。）我落聘了。「麻木」他們知道後，找

了一幫好朋友來請我喝酒。當「麻木」敬我酒時，我看到他眼中閃着淚花。我從來沒見過「麻木」這樣，他也會發愁，也會眼中閃淚花。我不知道自己在他心目中的位置有這麼重，其實我過去沒有給過他什麼好處，也沒有特殊照顧過他，我只是真心地對待他們，他們卻牢牢地記住了我的真誠。

我心中也挺難受，難受的不是我留戀車間頭頭的位置，而是我與這個車間的一幫工人兄弟在一起工作近十年而結下的友情，現在卻要分離。

我是不能喝酒的，那天晚上卻破天荒地喝了二兩多白酒，把我醉得一塌糊塗。見我喝醉了，「麻木」最後說：「喝醉了就好，喝醉了就好，喝醉了就不亂想了……」喝醉了什麼？喝醉了就不亂想了麼？這麼能幹，這麼豪爽，俠義快樂，什麼都不在乎的「麻木」也能說出這話，生活真叫人無奈，現實真讓人無話可說……

總覺得「麻木」就像水滸中的一個人物再世，豪爽、俠義，快意恩仇。

但豪爽、俠義，快意恩仇現在也解決不了問題。「麻木」的女兒要上大學，要交一大筆學費；「麻木」的父母都已經老了，要照顧，要贍養；「麻木」的姐姐、弟弟還要他照顧，「麻木」的一份工資與在外面打工的錢已經不夠家中日常的開銷，他只好到我在雲南承包工的朋友那裡去打工，掙積微多一點的錢，以養家餬口。

「麻木」到雲南去的前一天晚上，又請我喝酒。酒喝到差不多後，他對我說：「唉，要是在家裡能掙多一點的錢，誰願意跑這麼遠去幹活掙錢。繼剛，你到時候有空，一定要去雲南看我。」這一次，我又看到「麻木」眼睛閃爍的淚花。快樂的「麻木」怎麼啦？笑口常開的「麻木」啦？「麻木」也是近50歲的人啦，生活竟然逼得近50歲的「麻木」遠走他鄉，外出打工，一年只能回來一次。我心裡辛酸極了。

我當時並沒有答應下來。但我心裡想，我要有空，一定要去雲南看他……